

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庆广建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主办券商”或“安信证券”）作为重庆广建装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ST 广建”）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持续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风险事项类别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风险	是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安信证券作为 ST 广建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因 ST 广建累计三年未按持续督导相关协议向安信证券支付持续督导费用，且安信证券已履行书面催告程序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》（股转系统公告[2020]897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持续督导工作指引》”）等相关规定，安信证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）提交单方解除与 ST 广建签署持续督导相关协议的备案文件。

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完成对安信证券单方解除与 ST 广建签订持续督导相关协议的申请进行备案确认，向安信证券出具《关于对安信证券和 ST 广建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》，安信证券与 ST 广建签订的持续督导相关协议自 2021 年 5 月 25 日起解除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持续督导工作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，挂牌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，全国股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终止其股票挂牌。

ST 广建存在因无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可能被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。

三、主办券商提示

安信证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，ST 广建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，应当申请其股票自持续督导无异议函生效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。

安信证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，ST 广建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，安信证券在 ST 广建无主办券商持续督导期间继续协助 ST 广建进行信息披露、办理日常业务等，并按照全国股转公司要求对 ST 广建有关事项开展核查。

安信证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，ST 广建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，全国股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终止其股票挂牌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ST 广建存在因无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可能被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，主办券商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向安信证券出具的《关于对安信证券和 ST 广建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》。

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5 月 26 日